

新竹市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級中學校長遴選須知

- 一、遴選學校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。
- 二、報名資格：參與遴選者，應符合(103.1.22 修正)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所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任用資格。本次遴選開放外縣市具有高級中等學校校長任用資格者參加。
- 三、收件日期及地點：
 - (一)通訊報名：112 年 7 月 4 日(星期二)下午 5 時前送達(郵戳為憑)。
 - (二)親自或委託報名：至 112 年 7 月 4 日(星期二)下午 5 時前(上班時間內)收件。
 - (三)送達地址：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「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學管科」，並請註明「參加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校長遴選」。
 - (四)逾時不予受理；如有疑義，請電洽 03-5248168 或 03-5216121 轉 273 或 278。
- 四、需附表件：下列附件請依序裝訂 14 份(總頁數以 50 頁為原則)
 - (一)申請表。
 - (二)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 - (三)經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 - (四)對欲參與遴選之學校經營理念書面報告乙篇，2000 字以內，以 A4 紙橫式繕打)。
 - (五)最近五年成績考核通知書影本(無則免附)。
 - (六)辦學績效及個人特殊表現相關資料(無則免附)。
- 五、若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之。